

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一）董事会意见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股本结构、实际经营情况、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，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合理回报要求；不存在违反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的情形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。

2、按照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规定，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，应当提取利润的 10%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，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% 以上的，可以不再提取。公司法定公积金期初累计额为 99,953,397.80 元，尚未达公司注册资本的 50%，本年度仍提取法定公积金及任意公积金。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的情况。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66,373,098.93 元；母公司会计报表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344,267,777.39 元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

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4,426,777.74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70,668,604.83 元，扣除 2025 年已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 45,272,028.00 元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35,237,576.48 元，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483,950,210.27 元。

3、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并基于公司持续、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，以及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，为积极合理回报投资者、共享企业价值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董事会提议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73,001,266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0.78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预计总计派发现金红利不超过 36,894,098.75 元，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占 2025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.07%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4、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：如本方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，2025 年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 36,894,098.75 元；2025 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事宜。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 36,894,098.75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0.07%。

5、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、股权激励授予行权、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，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本次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 2023 年度、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127,286,126.75 元，未低于年均净利润的 30%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5 年修订）》9.4 条第（八）项所述情形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项目	2025 年度	2024 年度	2023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36,894,098.75	45,272,028.00	45,120,00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366,373,098.93	260,384,779.07	197,783,741.99
研发投入（元）	166,571,901.67	97,841,711.88	67,328,439.56
营业收入（元）	2,678,088,203.92	1,970,973,848.61	1,280,382,019.83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948,477,662.49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935,237,576.48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27,286,126.7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274,847,206.663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27,286,126.7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331,742,053.1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5.59%		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其他说明：

1、本次分配方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，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正常经

营和长远发展、股东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的需要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和经营业绩相匹配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，充分考虑了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2、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的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405,085.95 元、人民币 0 元，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.0129%、0%，均低于 50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1 日